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2026年3月31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

目錄

2	披露及管治
3	摘要
4	主要指標
6	資本
6	方針及政策
6	自有資金
7	風險加權資產
7	信貸風險 (包括證券化)
7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包括結算風險)
7	市場風險
7	營運風險
9	槓桿
10	流動資金
11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13	簡稱
14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15	聯絡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滙豐控股」乃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而「滙豐」、「集團」或「我們」則指滙豐控股及其附屬公司。在本文件內，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簡稱為「香港」。當使用「股東權益」及「股東權益總額」等用語時，「股東」指滙豐控股的普通股及由滙豐控股發行並分類為股東權益的優先股及資本證券之持有人。「百萬美元」、「十億美元」及「萬億美元」分別指百萬、十億（數以千計之百萬）及萬億（數以百萬計之百萬）美元。本文件應與《2026年第一季盈利公布》一併閱讀，後者刊載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investors。

列表

4	主要指標 (KM1)
6	自有資金之披露
7	風險加權風險額概覽 (OV1)
8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CR8)
8	採用內部模型方法計算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CCR7)
8	採用內部模型方式計算的市場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MR2-B)
9	槓桿比率的一般披露 (UK LR2-LRCom)
11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的定量資料 (UK LIQ1)
12	歐洲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KM2)
12	亞洲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KM2)
12	美國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KM2)

披露及管治

監管規定披露架構

《於2026年3月31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載有按照第三支柱必須披露之所有定量和定質資料。此等披露資料乃根據英國《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披露部分（資本規定規例）擬備，並以審慎監管局的特定額外要求及我們酌情披露的資料作為補充。

滙豐於英國按綜合基準受到審慎監管局監管，審慎監管局因而取得有關集團整體資本及流動資金充足程度之資料，並為集團釐定整體資本及流動資金規定。經營銀行業務之個別附屬公司由業務所在地之銀行業監管機構直接監管，該等機構會釐定有關附屬公司在當地之資本及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規定，並監察遵行情況。在大部分司法管轄區，並非經營銀行業務的金融附屬公司亦受當地監管機構監管，並須遵守有關資本及流動資金規定。

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巴塞爾委員會」）協定3架構以三個相輔而成的「支柱」為基礎：第一支柱為最低資本規定，第二支柱為監管檢討程序，第三支柱為市場紀律。第三支柱旨在提供相關披露資料，讓市場參與者可評估銀行應用巴塞爾委員會架構和所在司法管轄區相關規則的範圍、其資本資源、風險承擔以及風險管理程序，從而評估銀行的資本充足程度。

我們為審慎監管匯報之目的，在集團綜合層面採用英國實施的巴塞爾協定3架構計算資本。我們將《英國資本規定規例》、《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以及相關監管機構於適用情況下採納並適用於滙豐的任何與資本充足程度、槓桿及流動性相關之法律、規例、要求、規則、指引、標準及政策稱為「審慎規則」。任何對歐洲聯盟（「歐盟」）規例及指令（包括技術準則）的提述，應在適用情況下視為對根據《2018年歐洲聯盟（脫離）法令》納入英國法律的此類規例及／或指令的英國版本（包括英國法律下的任何後續修訂）的提述。

在英國以外，負責監管集團旗下經營銀行業務公司的監管機構，在實施巴塞爾委員會架構方面進度不一，故地方規例可能仍按照巴塞爾協定1、2、3或3.1架構的基準實施。有關綜合集團實施巴塞爾協定3.1的詳情，請參閱第5頁「主要變動及監管規定評估」一節。

雖然架構可能有所不同，集團的披露要求不受當地監管架構變化的影響，但有關變化會影響分派、非控股股東權益以及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的最低規定。

我們每季於網站 www.hsbc.com/investors 刊登第三支柱披露資料。

監管報告的程序和監控

我們一直在推行一項計劃，旨在加強監管報告環球程序，令其更具可持續性，包括改善數據、加強一致性及完善監控。計劃推進的同時，隨著我們實行建議的改變並繼續加強對程序的監控，集團部分監管規定比率可能會受到進一步影響。

比較及參考資料

為了解有關項目於2026年內的變動，我們提供了比較數字、差異項目的評述，以及資本規定的流量列表。所有列表中使用的「資本規定」一詞，指按《英國資本規定規例》第92(1)條按風險加權資產8%設定的最低資本要求總額。敘述性內容包含在內，藉以解釋定量披露（倘必要）。

倘已加強或新增披露，我們一般不會重列或提供比較數字。倘列表中的特定橫列及直欄不適用於滙豐的業務或對滙豐的業務並不重大，則不會呈列該等項目，比較數字方面亦採用同樣處理手法。

為符合審慎監管局的披露要求，我們在毋須披露資料的位置加上陰影。

我們可在其他披露媒體提供有關資料來滿足第三支柱的規定。如我們採取有關方法，將會提述滙豐控股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盈利公布》或其他文件的相關頁碼。

下表引用已加強的披露資料。

頁碼索引	引用表格	活動
4及12	表1 – KM1 表9i – KM2 ERG	包括二級及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票據的應計利息，於2025年6月30日起生效。
12	表9ii – KM2 ARG	不包括二級及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票據的自身信貸狀況，並包括該等票據的應計利息，於2026年3月31日起生效。

管治

第三支柱資料披露的管治乃透過集團監管報告政策及相關內部監控架構予以實施。本文件已獲集團財務總監依據集團披露委員會的建議批准發布。就此而言，集團披露委員會乃獲集團監察委員會授權行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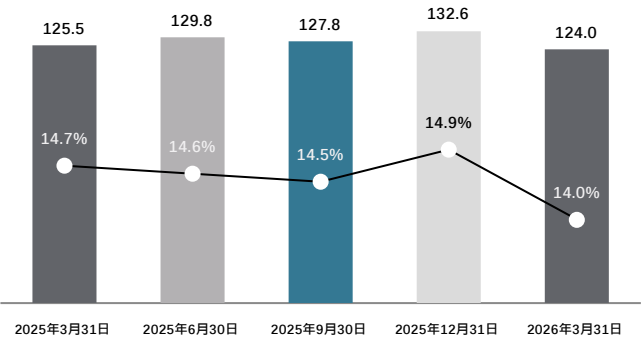
摘要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及比率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為1,240億美元，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為14%，2025年12月31日則為14.9%，反映恒生銀行私有化、股息和風險加權資產增加的影響，但監管規定利潤抵銷部分減幅。

我們擬繼續將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的中期目標範圍維持在14%至14.5%之間。重新啟動股份回購的決定將取決於我們按每季度進行的正常回購考慮及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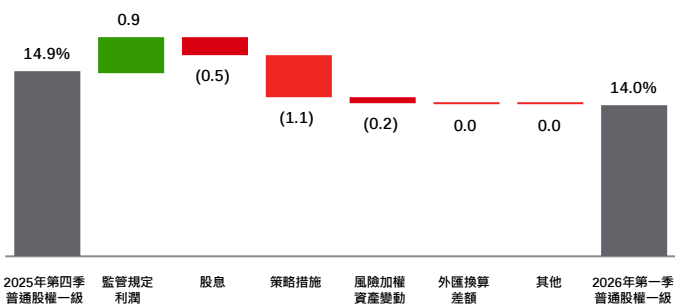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及比率



我們已訂立2026年不計及重大須予注意項目及相關影響的股息派付比率目標基準為每股盈利的50%。

董事會已通過派發第一次股息每股0.1美元。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變動



風險加權資產

風險加權資產為8,838億美元，較2025年12月31日減少48億美元，主要由於完成私有化恒生銀行後結構性匯兌風險承擔減少，導致市場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減少63億美元，以及貨幣換算差額減少50億美元。風險加權資產其餘跌幅反映策略交易的影響35億美元，以及主要來自香港業務的31億美元信貸質素改善。主要因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英國業務和企業中心下Saudi Awwal Bank (「SAB」) 的企業貸款增加，抵銷了部分風險加權資產的減幅。

按風險類別劃分的風險加權資產

風險加權資產	2026年 3月31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12月31日 十億美元
信貸風險	689.0	687.0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43.1	42.4
市場風險	32.1	38.5
營運風險	119.6	120.7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883.8	888.6

槓桿

集團的槓桿比率為5%，較2025年12月31日的5.3%有所下降。一級資本減少導致槓桿比率下跌0.2個百分點，而槓桿風險承擔則增加0.1個百分點。

槓桿

	2026年 3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一級資本 (槓桿) (十億美元)	146.2	153.4
槓桿比率風險總額 (十億美元)	2,947.0	2,877.1
槓桿比率 (%)	5.0	5.3

流動資金

集團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為135%，較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12個月監管規定多1,850億美元；而2025年12月31日則為137%，較監管規定多出1,900億美元。2026年3月31日的平均高質素流動資產為7,110億美元，而2025年12月31日則為7,020億美元。

於2026年3月31日，集團的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為142%，2025年12月31日則為143%。於2026年3月31日，各主要營運公司的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均高於監管規定的最低水平。

流動資金

	2026年 3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	135	137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	142	143

主要指標

下表載列集團可動用資本（包括緩衝規定及比率）、風險加權資產、槓桿比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的主要監管規定指標。槓桿比率以適用於資本的《英國資本規定規例》終點基準計算。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按之前12個月的平均值呈報，而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則按之前四個季度的季末數字之平均值呈報。

表1：主要指標 (KM1)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3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9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可動用資本（十億美元）						
1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24.0	132.6	127.8	129.8	125.5
2	一級資本	146.2	153.4	148.6	150.6	144.3
3	資本總額 ¹	174.0	182.4	177.7	178.5	169.8
風險加權資產（十億美元）						
4	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883.8	888.6	878.8	886.9	853.3
資本比率 (%)						
5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4.0	14.9	14.5	14.6	14.7
6	一級資本比率	16.5	17.3	16.9	17.0	16.9
7	資本總額 ¹	19.7	20.5	20.2	20.1	19.9
基於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之額外自有資金規定佔風險加權資產比例 (%)						
UK-7a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普通股權一級額外規定	1.4	1.4	1.4	1.5	1.5
UK-7b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一級額外規定	0.5	0.5	0.5	0.5	0.5
UK-7c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二級額外規定	0.6	0.6	0.6	0.6	0.6
UK-7d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自有資金規定總額	10.5	10.5	10.5	10.6	10.6
合併緩衝規定佔風險加權資產比例 (%)						
8	防護緩衝資本規定	2.5	2.5	2.5	2.5	2.5
9	機構特定逆周期資本緩衝	0.7	0.7	0.7	0.7	0.7
10	全球系統性重要機構緩衝	2.0	2.0	2.0	2.0	2.0
11	合併緩衝規定	5.2	5.2	5.2	5.2	5.2
UK-11a	資本規定總計	15.7	15.7	15.7	15.8	15.8
12	符合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自有資金規定總額後可動用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8.1	9.0	8.6	8.7	8.7
槓桿比率						
13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風險數值總額（十億美元）	2,947.0	2,877.1	2,840.5	2,792.9	2,652.0
14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槓桿比率 (%)	5.0	5.3	5.2	5.4	5.4
額外槓桿比率披露規定						
14b	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槓桿比率 (%)	4.5	4.7	4.6	4.8	4.8
14c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槓桿比率 (%)	5.0	5.3	5.3	5.4	5.5
14d	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槓桿比率 (%)	4.4	4.7	4.7	4.8	4.8
14e	逆周期槓桿比率緩衝 (%)	0.2	0.2	0.2	0.2	0.2
EU-14d	槓桿比率緩衝規定 (%)	0.9	0.9	0.9	0.9	0.9
EU-14e	整體槓桿比率規定 (%)	4.2	4.2	4.2	4.2	4.2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十億美元）						
15	高質素流動資產總值	710.6	702.1	690.2	678.1	660.7
UK-16a	現金流出 – 加權總值	719.8	697.0	682.2	669.4	657.3
UK-16b	現金流入 – 加權總值	194.7	184.9	183.9	183.9	182.1
16	現金流出淨額總計	525.1	512.1	498.3	485.5	475.2
17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	135	137	139	140	139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十億美元）						
18	可動用穩定資金總額	1,645.1	1,621.0	1,588.6	1,572.1	1,539.8
19	規定穩定資金總額	1,157.1	1,133.3	1,104.1	1,082.7	1,056.7
20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	142	143	144	145	146

1 自2025年6月30日起，二級資本的監管規定估值計及相關應計利息。過往期間的數字未有重列。

主要變動及監管規定評估

恒生銀行私有化

於2026年1月26日，經股東及法院批准後，我們完成私有化恒生銀行。恒生銀行現時是滙豐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撤銷上市地位。

恒生銀行私有化於2026年1月起生效，並於2026年第一季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產生約110個基點淨影響。有關影響包括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於首日下跌約120個基點，但於2025年第四季進行對沖而撥回相關的結構性外匯風險加權資產，因而產生約10個基點的影響，抵銷了上述部分跌幅。

其他出售事項

集團於2026年第一季完成出售英國壽險業務及南非業務，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和槓桿比率產生的影響並不重大。

此外，我們計劃出售馬耳他業務而把相關的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用途，並確認3億美元除稅前出售虧損。此出售事項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和槓桿比率產生的影響並不重大。

► 有關業務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2026年第一季盈利公布》第14頁。

巴塞爾協定3.1

2026年1月，審慎監管局公布最終規則，將巴塞爾委員會對審慎架構（「巴塞爾協定3.1」或「巴塞爾協定3改革」）的修訂內容併入英國法例。審慎監管局已確認，有關信貸風險、營運風險、信貸估值調整及非以模型計算的市場風險之規則將於2027年1月1日生效。市場風險內部模型方式的實施日期定於2028年1月1日。

此外，審慎監管局亦公布最終規則，訂明結構性外匯持倉的資本化規定。有關規定將於2027年與巴塞爾協定3.1準則同步實施。

我們繼續評估巴塞爾協定3.1最終準則對集團資本的影響及相關的實施挑戰（包括資料提供）。我們預計將對2027年1月1日集團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帶來輕微助益。

資本

方針及政策

我們按策略及機構規定，並計及監管、經濟及營商環境管理資本。我們的宗旨是維持雄厚的資本基礎，以抵禦旗下業務的內在風險，並根據我們的策略進行投資，使資本於任何時候均符合綜合計算及各地監管規定的資本水平。

於2026年3月31日，滙豐資本基礎內的資本證券已根據審慎規則發行。集團會定期檢討資本證券是否符合指引。自2025年1月1日起，IFRS 9過渡安排結束，《英國資本規定規例》豁免條款亦於2025年6月28日結束。因此，按過渡基準及終點基準呈列的集團資本數字相同。符合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第437及437a條規定的資本票據及合資格負債主要特點清單（參照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表）亦載於我們的網站

www.hsbc.com。滙豐證券的條款及條件全文亦載於我們的網站 www.hsbc.com。

滙豐目前並無亦不預見在主要附屬公司向母公司派付計劃股息或支付款項方面會有實際或法律障礙。然而，附屬公司向滙豐控股支付股息或款項的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所屬地區的監管規定資本及銀行業規定、外匯管制、法定儲備，以及財務及營運表現。於2026年3月31日，毋須按監管規定綜合入賬的附屬公司，均具備不低於最低監管規定水平的資本來源。

▶ 有關資本風險、流動資金風險、銀行賬項利率風險、非交易賬項匯兌風險及退休金風險等財資風險管理方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2025年報及賬目》第156頁。

自有資金

下表載列我們的普通股權一級、一級和二級資本的主要組合成分，以及影響我們的資本基礎之監管規定調整。

表2：自有資金之披露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3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6	監管規定調整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64,166	172,987
28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之監管規定調整總額	(40,170)	(40,394)
29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	123,996	132,593
36	監管規定調整前額外一級資本	22,225	20,874
43	額外一級資本之監管規定調整總額	(70)	(70)
44	額外一級資本	22,155	20,804
45	一級資本(T1 = CET1 + AT1)	146,151	153,397
51	監管規定調整前二級資本	29,503	30,167
57	二級資本之監管規定調整總額	(1,690)	(1,193)
58	二級資本	27,813	28,974
59	資本總額(TC = T1 + T2)	173,964	182,371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由2025年12月31日的14.9%下降至2026年3月31日的14%，原因如下：

- 1.1個百分點跌幅主要受策略交易影響，主要涉及恒生銀行私有化；
- 0.2個百分點跌幅受風險加權資產（不包括貨幣換算差額）增加影響，主要來自資產規模變動，但被資產質素和方法及政策變動部分抵銷；
- 0.1個百分點跌幅主要受收益率上升導致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用途債務工具的公允值下降，以及匯率波動的影響淨額拖累；及
- 0.5個百分點升幅來自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生成，主要通過扣除股息後的監管規定利潤達致。

我們於2026年3月31日的第二A支柱規定（根據審慎監管局基於指定時間評估所釐定的個別資本規定）相當於風險加權資產的2.5%，其中1.5%必須由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滿足。於2026年第一季，我們一直符合審慎監管局監管規定的資本充足水平要求。

風險加權資產

下表載列按風險類別劃分的風險加權資產（包括無條件交收）總額，以及相應的自有資本要求總額。簡單風險權數計算法下之股東權益包括資產負債表外集體投資業務的股權風險承擔（根據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第132(c)條計算），而「其他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包括證券融資交易之風險加權資產。扣減限額以下的金額納入列表第2及第5行之數額，其中包括確認重大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方面的限額。

表3：風險加權風險額概覽 (OV1)

	於下列日期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3月31日	2026年 3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風險加權 資產 百萬美元	自有資金 總額規定 百萬美元	風險加權 資產 百萬美元	自有資金 總額規定 百萬美元
1 信貸風險（不包括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677,725	54,219	675,976	54,079
2 – 標準計算法	197,483	15,799	198,810	15,905
3 – 內部評級基準基礎計算法	85,644	6,852	87,373	6,989
4 – 排列計算法	20,999	1,680	21,883	1,751
UK-4a – 按簡單風險加權法計算之股東權益	4,949	396	4,895	392
5 – 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	368,650	29,492	363,015	29,042
6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42,917	3,434	42,380	3,390
7 – 標準計算法	10,508	841	9,641	771
8 – 內部模型方法	14,868	1,189	15,011	1,201
UK-8a – 中央交易對手的風險	2,148	172	2,293	183
UK-8b – 信貸估值調整	1,599	128	1,294	104
9 – 其他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13,794	1,104	14,141	1,131
15 結算風險	153	12	54	4
16 非交易賬項之證券化風險承擔（達到上限後）	11,322	905	11,031	882
17 – 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SEC-IRBA」）	3,393	271	3,836	307
18 – 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SEC-ERBA」）（包括內部評估計算法（「IAA」））	1,455	116	1,436	115
19 – 證券化標準計算法（「SEC-SA」）	6,286	503	5,541	443
UK-19a – 1250% / 扣減	188	15	218	17
20 持倉、外匯及大宗商品風險（市場風險）	32,085	2,567	38,490	3,079
21 – 標準計算法	9,712	777	16,182	1,294
22 – 內部模型方式	22,373	1,790	22,308	1,785
營運風險	119,557	9,565	120,716	9,657
UK-23b – 標準計算法	119,557	9,565	120,716	9,657
29 總計	883,759	70,702	888,647	71,091
24 – 其中：低於扣減限額之金額（須採用250%之風險權數）	44,872	3,590	46,665	3,733

上表之風險加權資產按季變動根據風險類別評述如下。

信貸風險（包括證券化）

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包括證券化業務）較2025年12月31日增加20億美元。此變動包括貨幣換算差額減少38億美元，以及主要因下列因素所致的58億美元增額：

- 132億美元增額主要來自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英國業務及企業中心旗下SAB的企業貸款增長；
- 35億美元減額來自私有化恒生銀行及出售南非業務導致普通股一級資本的限額扣減增加；
- 29億美元減額主要來自香港業務的信貸質素改善及組合成分變動，但部分減額因英國業務的信貸風險轉移及組合成分變動而抵銷；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包括結算風險）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增加6億美元，主要由於衍生工具組合錄得增幅，但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的信貸風險參數調整抵銷了部分增幅。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減少63億美元，主要由於撥回與恒生銀行私有化有關的約70億美元外匯對沖，但部分減幅被其他外匯持倉變動抵銷。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減少12億美元，是由於貨幣換算差額所致。

下表載列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的季度變動因素，當中包括無條件交收，但不包括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風險承擔、證券化持倉、股權風險承擔及非信貸責任資產。是項披露之匯兌變動計算法是將以相關交易貨幣計值的風險加權資產重新換算為美元，表中其他變動均以固定匯率基準列示。

表4：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CR8)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26年 3月31日 百萬美元	2025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2025年 9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1 期初之風險加權資產	460,105	471,315	477,551	467,474
2 資產規模	9,556	2,389	727	7,171
3 資產質素	(3,122)	(3,387)	(460)	(1,418)
4 模型更新	(390)	(17)	(1,458)	—
5 方法及政策	(432)	(10,538)	(3,271)	(7,722)
6 收購及出售	(835)	(36)	—	—
7 匯兌變動	(2,982)	379	(1,774)	12,046
9 期末之風險加權資產	461,900	460,105	471,315	477,551

若不計及30億美元的匯兌變動，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風險加權資產於2026年第一季增加48億美元，主要原因是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和英國業務的企業貸款增加。風險加權資產減少是由於香港業務的信貨質素改善和組合成分變動令資產質素出現變動所致，但部分被英國業務的信貨風險下移和組合成分變動抵銷。

下表載列採用內部模型方法計算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的季度變動因素。

表5：採用內部模型方法計算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CCR7)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26年 3月31日 百萬美元	2025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2025年 9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1 期初之風險加權資產	15,011	14,381	15,199	12,429
2 資產規模	187	410	(720)	2,247
3 交易對手信貸質素	(216)	(28)	(35)	45
5 方法及政策 (僅限內部模型方法)	(114)	248	(63)	478
9 期末之風險加權資產	14,868	15,011	14,381	15,199

2026年第一季採用內部模型方法計算的風險加權資產減少1億美元，主要由於信貸質素改善及信貸風險參數調整所致，但部分減幅被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衍生工具組合的增長所抵銷。

下表載列採用內部模型方式計算的市場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的季度變動因素 (按估計虧損風險、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遞增風險準備及其他模型劃分)。有關本期所列報風險加權資產，與報告期末按即期基準計算的風險加權資產 (「其他」項下納入按平均基準計算成分的風險加權資產除外) 之間的差額，載於第1a/1b及第8a/8b行。

表6：採用內部模型方式計算的市場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MR2-B)

	估計 虧損風險 百萬美元	壓力下之 估計虧損風險 百萬美元	遞增風險準備 百萬美元	其他 百萬美元	風險加權 資產總值 百萬美元	自有資金 總額規定 百萬美元
1 於2026年1月1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5,697	9,461	5,156	1,994	22,308	1,785
1a 監管規定調整	(4,011)	(6,492)	(962)	—	(11,465)	(918)
1b 上一季末 (日終時) 之風險加權資產	1,686	2,969	4,194	1,994	10,843	867
2 風險程度變動	86	(361)	1,020	(299)	446	36
4 方法及政策	—	—	—	(67)	(67)	(5)
8a 報告期末 (日終時) 之風險加權資產	1,772	2,608	5,214	1,628	11,222	898
8b 監管規定調整	4,038	7,103	10	—	11,151	892
8 於2026年3月31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5,810	9,711	5,224	1,628	22,373	1,790
1 於2025年10月1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5,226	7,253	4,568	1,770	18,817	1,505
1a 監管規定調整	(3,236)	(4,442)	(150)	—	(7,828)	(626)
1b 上一季末 (日終時) 之風險加權資產	1,990	2,811	4,418	1,770	10,989	879
2 風險程度變動	(304)	158	(224)	173	(197)	(16)
4 方法及政策	—	—	—	51	51	4
8a 報告期末 (日終時) 之風險加權資產	1,686	2,969	4,194	1,994	10,843	867
8b 監管規定調整	4,011	6,492	962	—	11,465	918
8 於2025年12月31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5,697	9,461	5,156	1,994	22,308	1,785

2026年第一季採用內部模型方式計算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加1億美元，主要因期內敏感度增加令估計虧損以外風險上升所致，但因平均效應而令估計虧損風險和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下降，加上因市場波幅增加而令持有的風險交易用途持倉減少，因而抵銷了部分增幅。

槓桿

我們對槓桿比率予以管理，以維持適當的槓桿水平，支持我們的業務策略，並滿足監管及壓力測試相關要求。

有關財資風險管理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2025年報及賬目》第156頁。

下表根據英國槓桿比率架構載列有關英國槓桿比率、緩衝及平均槓桿比率的資料。

表7：槓桿比率的一般披露 (UK LR2-LRCom)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3月31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12月31日 十億美元
25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槓桿比率 (%)	5.0	5.3
UK-25c	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槓桿比率 (%)	4.5	4.7
27	槓桿比率緩衝 (%)	0.9	0.9
UK-27a	– 其中：全球系統性重要機構或其他系統性重要機構額外槓桿比率緩衝 (%)	0.7	0.7
UK-27b	– 其中：逆周期槓桿比率緩衝 (%)	0.2	0.2
UK-32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風險數值總額	2,950.3	2,862.2
UK-33	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槓桿比率 (%)	4.4	4.7
UK-34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槓桿比率 (%)	5.0	5.3

於2026年3月31日，槓桿比率為5%，較2025年12月31日的5.3%有所下降。一級資本減少導致槓桿比率下降0.2個百分點，而槓桿風險承擔則增加0.1個百分點，主要由於資產負債表增長所致。

資產負債表增長主要由於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及英國業務客戶貸款增加、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及香港業務對債務證券及國庫票據的投資增加，以及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的抵押融資交易量有所增長。

於2026年3月31日，我們在英國最低槓桿比率規定水平3.25%上，加上0.9%的槓桿比率緩衝，當中0.7%為額外槓桿比率緩衝，0.2%為逆周期

槓桿比率緩衝。此等緩衝分別相當於206億美元及59億美元的資本價值。於整個2026年第一季，我們的槓桿比率均高於上述要求。

於2026年3月31日，平均槓桿比率為5%，較2025年12月31日的5.3%有所下降。平均一級資本減少導致平均槓桿比率下降0.2個百分點，而平均槓桿風險承擔則增加0.1個百分點，主要由於平均資產負債表增長所致。

流動資金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

我們根據全球一致的政策、程序及報告準則，於營運公司層面管理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旨在確保銀行擁有充足無產權負擔的高質素流動資產，以滿足其於30個曆日的流動資金壓力境況下的流動資金需求。我們根據《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第451a條披露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集團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12個月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為135%，較監管規定高出1,850億美元，而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2個月則為137%，較監管規定高出1,900億美元。於2026年3月31日，集團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及所有主要營運公司繼續超越監管規定的最低要求。集團綜合入賬法包括一項扣減，以反映集團在實體流動資金轉撥方面限制的影響。計算結果為平均值，高質素流動資產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調整額為1,610億美元，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流入額則為50億美元。

集團高質素流動資產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平均值為7,110億美元（2025年12月31日：7,020億美元），以各種資產類別及貨幣持有。

集團及其實體積極管理其資產負債表內影響流動資金及資金的因素，包括衍生工具及抵押品管理。

跨貨幣管理

集團的內部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要求所有營運公司監察重大貨幣持倉。設定限額時須確保假設外匯掉期市場受壓的情況下，能應付資金的流出。持續監控按照集團內部架構對貨幣風險進行整體管理。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我們採用穩定資金淨額比率或其他適用指標作為基礎，確保營運公司維持穩定資金狀況供業務活動所需。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的定義為可動用穩定資金與規定穩定資金的比率。於2026年3月31日，集團前四個季度的平均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為142%，而2025年12月31日則為143%。

資金來源

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是客戶往來賬項及即期或短期通知儲蓄存款。我們發行有抵押及無抵押批發證券以補充客戶存款，履行監管規定責任及改變負債的貨幣組合、期限狀況或所在地。

資金風險管理架構旨在確保營運公司在其資金計劃中維持多元化的資金狀況，該等計劃實施定期管治，並符合全球一致的政策和標準。該架構透過均衡資金來源、期限、貨幣及地區組合實現多元化，以緩減集中風險，並避免過度依賴中央銀行或集團內部資金支持。該架構要求公司制訂政策、程序及監控措施，按期限及來源監控和管理資金，並由限額管治機制作為支持。公司亦會於內部流動資金監控中，為短期債務到期所產生的現金流進行模擬分析，以確保維持足夠的流動資金應付到期債務。

- ▶ 有關財資風險管理方法的詳情，請參閱《2025年報及賬目》第156頁。
- ▶ 資金及流動資金來源集中程度的詳情，載於《2025年報及賬目》第161頁。

下表載列現金流出及現金流入，及以未加權及加權基準計算的可動用高質素流動資產（用作得出流動資金覆蓋比率）之精細分類。所有數據均以之前12個月的平均值為依據。下表中的無抵押批發融資包括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期間超額營運存款1,850億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為1,780億美元）。

表8：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的定量資料 (UK LIQ1)

		截至2026年 3月31日止季度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季度		截至2025年 9月30日止季度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季度	
		未加權值 總額 百萬美元	加權值 總額 百萬美元	未加權值 總額 百萬美元	加權值 總額 百萬美元	未加權值 總額 百萬美元	加權值 總額 百萬美元	未加權值 總額 百萬美元	加權值 總額 百萬美元
UK-1b	用於計算平均數之數據點數目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高質素流動資產								
1	高質素流動資產總值		710,604		702,123		690,157		678,059
	現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及小企業融資	895,966	96,447	880,824	95,013	869,479	93,823	858,824	92,919
	– 其中：								
3	穩定存款	395,407	19,770	385,826	19,291	380,105	19,005	369,514	18,476
4	較不穩定存款	500,559	76,677	494,998	75,722	489,374	74,818	489,310	74,443
5	無抵押批發融資	859,158	393,877	836,769	384,384	822,617	377,597	811,908	370,670
6	– 營運存款（所有交易對手）及於合作銀行 網絡之存款	266,616	64,958	256,413	62,495	252,512	61,565	251,183	61,280
7	– 非營運存款（所有交易對手）	581,544	317,921	568,558	310,091	558,161	304,088	549,061	297,726
8	– 無抵押債務	10,998	10,998	11,798	11,798	11,944	11,944	11,664	11,664
9	有抵押批發融資		41,145		37,536		35,283		34,283
10	其他規定	386,785	110,253	372,458	104,840	362,110	102,302	355,419	100,118
11	– 與衍生工具風險有關之流出及其他抵押品 規定	55,763	47,178	52,608	44,140	52,655	43,828	52,198	43,038
13	– 信貸及流動資金信貸	331,022	63,075	319,850	60,700	309,455	58,474	303,221	57,080
14	其他合約融資責任	93,712	49,703	90,722	48,016	88,439	47,481	87,620	47,300
15	其他或有融資責任	674,080	28,407	664,016	27,232	657,033	25,713	650,477	24,138
16	現金流出總額		719,832		697,021		682,199		669,428
	現金流入								
17	有抵押借貸交易（包括反向回購）	475,918	62,681	447,356	57,670	424,841	55,385	409,611	53,108
18	全面履約風險項目之流入	97,281	70,907	95,474	70,108	95,654	70,797	97,982	73,092
19	其他現金流入	99,806	61,122	94,592	57,151	97,671	57,737	103,266	57,710
20	現金流入總額	673,005	194,710	637,422	184,929	618,166	183,919	610,859	183,910
UK-20c	流入不超過75%之上限	673,005	194,710	637,422	184,929	618,166	183,919	610,859	183,910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經調整價值）								
UK-21	流動資金緩衝		710,604		702,123		690,157		678,059
22	現金流出淨額總計		525,122		512,092		498,280		485,518
23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		135		137		139		140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根據金融穩定理事會採納的最終標準，一項有關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的最低規定於2019年1月在英國生效。當中包括涉及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包括可撇減或轉換為資本來源的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以便在發生銀行倒閉事件時吸收虧損或重組資本。架構已加入披露規定。集團根據巴塞爾委員會準則第三支柱資料披露要求的格式進行披露。

滙豐已根據集團現有架構及業務模式設立三個處置集團，即歐洲處置集團、亞洲處置集團及美國處置集團。

除上述處置集團外，尚有一些規模較小的實體。

滙豐預期將維持充足資源，能夠可靠並可行地用作吸收處置虧損，以及將資本重組至確保能夠遵守監管授權條件並維持市場信心的水平。有關滙豐解決能力的詳情，請參閱 [hsbc.com](https://www.hsbc.com) 網站載列的解決能力評估架構。

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集團及歐洲處置集團的報告根據「審慎規則」編製，而亞洲處置集團及美國處置集團的報告則分別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監管規則和美國監管規則編製。亞洲處置集團的結果反映巴塞爾協定3.1標準已於2025年1月1日起在香港實施。

歐洲處置集團的槓桿風險承擔及比率不包括可向中央銀行申索的款項，符合英國審慎監管局規則。對於美國處置集團，槓桿風險承擔及比率則按美國監管規定資本計算所得的「槓桿比率資產總值」呈報。

下表載列集團三個處置集團各自之整體吸收虧損能力關鍵指標概要。

表9.i：歐洲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¹ (KM2)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3月31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12月31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9月30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3月31日 十億美元
1	可提供之整體吸收虧損能力	113.0	116.5	111.0	114.7	102.2
2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324.3	327.7	319.4	322.6	298.1
3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風險加權資產之百分比 (第一行 / 第二行) (%)	34.8	35.5	34.7	35.6	34.3
4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槓桿風險承擔計量	1,189.3	1,163.3	1,144.6	1,123.6	1,026.1
5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槓桿風險承擔計量之百分比 (第一行 / 第四行) (%)	9.5	10.0	9.7	10.2	10.0
6a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三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b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二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c	倘有上限的從屬豁免適用，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除以無上限時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自2025年6月30日起，二級資本的監管規定估值及整體吸收虧損能力計及相關應計利息。過往時期的數字未有重列。

表9.ii：亞洲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¹ (KM2)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3月31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12月31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9月30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3月31日 十億美元
1	可提供之整體吸收虧損能力	119.5	120.6	116.4	116.8	113.3
2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385.6	380.0	388.7	383.4	383.6
3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風險加權資產之百分比 (第一行 / 第二行) (%)	31.0	31.7	29.9	30.5	29.5
4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槓桿風險承擔計量	1,432.5	1,384.6	1,379.9	1,354.3	1,306.1
5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槓桿風險承擔計量之百分比 (第一行 / 第四行) (%)	8.3	8.7	8.4	8.6	8.7
6a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三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b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二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c	倘有上限的從屬豁免適用，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除以無上限時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自2026年3月31日起，由於不計及自身信貸狀況，二級資本的監管規定估值及整體吸收虧損能力有所下降，但部分被計及的應計利息所抵銷。過往時期的數字未有重列。

表9.iii：美國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KM2)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3月31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12月31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9月30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6月30日 十億美元	2025年 3月31日 十億美元
1	可提供之整體吸收虧損能力	24.8	24.0	24.2	26.1	26.9
2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110.5	109.7	110.9	110.8	109.0
3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風險加權資產之百分比 (第一行 / 第二行) (%)	22.4	21.9	21.8	23.6	24.7
4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槓桿風險承擔計量	236.9	237.6	238.4	237.5	233.3
5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槓桿風險承擔計量之百分比 (第一行 / 第四行) (%)	10.5	10.1	10.1	11.0	11.5
6a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三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b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二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c	倘有上限的從屬豁免適用，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除以無上限時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稱

美元	美元
2026年第一季	2026年第一季
2025年第四季	2025年第四季
AIRB ¹	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
亞洲處置集團	亞洲處置集團
AT1資本	額外一級資本
巴塞爾委員會	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
巴塞爾協定3	巴塞爾委員會為加強環球資本及流動資金規則而推行的改革
巴塞爾協定3.1	巴塞爾協定3改革餘下待實行的措施
CCR ¹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CET1 ¹	普通股權一級
企業及機構理財	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一個業務分部
集體投資業務(CIU)	集體投資業務
12月	12月
預期信貸損失(ECL) ¹	預期信貸損失
歐洲處置集團	歐洲處置集團
歐盟	歐洲聯盟
FIRB ¹	內部評級基準基礎計算法
金融穩定理事會	金融穩定理事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OCI) ¹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FX)	匯兌
集團披露委員會(GDC)	集團披露委員會
集團	滙豐控股連同其附屬業務
恒生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質素流動資產(HQLA)	高質素流動資產
滙豐	滙豐控股連同其附屬業務
IAA	內部評估計算法
IFRS	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內部模型方式(IMA)	內部模型方式
內部模型方法(IMM) ¹	內部模型方法
內部評級基準(IRB) ¹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遞增風險準備	遞增風險準備
1月	1月
6月	6月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¹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3月	3月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¹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10月	10月
審慎監管局 ¹	(英國) 審慎監管局
審慎規則	指《英國資本規定規例》、《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以及相關監管機構於適用情況下採納並適用於滙豐的任何與資本充足程度、槓桿及流動性相關之法律、規例、要求、規則、指引、標準及政策
承受風險水平聲明	承受風險水平聲明
風險加權資產 ¹	風險加權資產
SAB	全名Saudi Awwal Bank，由沙地英國銀行及Alawwal Bank合併而成
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證券化標準計算法	證券化標準計算法
9月	9月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
標準計算法	標準計算法
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	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 ¹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
一級資本 ¹	一級資本
二級資本 ¹	二級資本
英國	聯合王國
《英國資本規定規例》	指經修訂或補充的規例(EU)第575/2013號，該規例根據經修訂的《2018年歐洲聯盟(脫離)法令》構成英國本土法律的一部分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處置集團	美國處置集團
估計虧損風險 ¹	估計虧損風險

1 完整釋義載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 公布的詞彙表。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於2026年3月31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包含若干對於滙豐財政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包括當中所述的策略優先事項、財務、投資及資本目標；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抱負、目標及承諾。

前瞻性陳述並非過往事實的陳述，而是包括描述滙豐信念及期望的陳述。某些字詞例如「可能」、「將會」、「應會」、「預料」、「目標」、「期望」、「擬」、「計劃」、「相信」、「尋求」、「估計」、「潛在」及「合理可能」，或其反義字詞、該字詞上的其他變化或類似措辭，均顯示相關文字為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乃基於現行計劃、資訊、數據、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故不應對其過份倚賴。前瞻性陳述中所作表述僅以截至作出有關陳述當日的情況為準。滙豐並無承諾會修訂或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作出有關前瞻性陳述當日之後所發生或存在之事件或情況。書面及／或口述形式之前瞻性陳述，亦可能載於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之定期匯報、致股東之財務報表摘要、售股通函及章程、新聞稿及其他書面資料，以及由滙豐董事、主管人員或僱員向財務分析員等第三方以口述形式作出的陳述。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任何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隱含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滙豐經營業務所在市場的整體經濟環境轉變，例如經濟衰退出現、持續或加劇、通脹壓力長久不散，以及就業水平與客戶信譽出現超出一致預測的波動；俄烏戰爭、2026年2月28日開始的中東衝突，或其他地區的任何潛在軍事行動或衝突，以及該等事件對環球經濟及滙豐經營所在市場造成的影響，可能對（其中包括）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前景、流動資金、資本狀況和信貸評級等帶來重大不利影響；偏離我們據以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市場及經濟假設（包括但不限於俄烏戰爭、中東衝突，或其他地區的任何潛在軍事行動或衝突、通脹壓力、大宗商品價格變動，以及中國內地和香港的商業房地產行業及住宅物業行業狀況持續演變帶來的影響）；滙豐派息政策的潛在變化；匯率及利率水平變動及波動（包括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波動、惡性通脹經濟體的財務報告產生的會計影響）；股市波動，以及因公司估值過高引致具破壞性的調整風險；批發融資或資本市場流通性不足，從而可能影響我們履行融資信貸責任或為新貸款、投資及業務提供資金的能力；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或造成社會不穩的外交發展或法律上的不明朗因素，如俄烏戰爭、中東衝突、或其他地區的任何潛在軍事行動或衝突，以及實施相關的制裁、出口管制及貿易及投資限制，以及市場波動加劇、供應鏈限制及中斷、能源及主要大宗商品價格持續上升、違反人權的申索、中國與美國之間的外交緊張關係（可能會蔓延至及牽涉其他國家及地區），以及香港、台灣及周邊海域的發展，連同其他潛在緊張範疇，均可能使滙豐面臨監管、聲譽和市場風險的不利影響；政府、客戶和滙豐在管理和緩解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的成效，尤其是氣候風險、與自然相關風險和人權風險，以及在支援環球過渡至

淨零排放方面，均可直接及透過客戶間接對滙豐產生影響，並可能造成潛在的財務及非財務影響；多個國家／地區的房地產市場流通性不足及出現價格下調壓力；多個國家／地區的央行支持金融市場流動資金的政策出現不利變動；市場對過度借貸的國家／地區的主權信用憂慮加劇；公營或私營機構的界定福利退休金的資金狀況出現不利變動；美元於2025年全年大幅貶值，預料波動將會持續；客戶融資和投資需要的社會轉變，包括消費者對信貸供應持續性的看法；承擔的交易對手風險，包括第三方在我們不知情的情況下利用我們作為非法活動的中介機構；以及在我們服務所在市場分類範疇的價格競爭；

- 政府政策及規例有變，以及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主要市場的央行及其他監管機構在貨幣、財政、利率及其他方面政策的改變以及相關後果（包括但不限於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市場大選後政府更替所導致的行動、承諾增加社會福利及增加政府在國防、能源安全及氣候過渡方面的開支）；貿易及關稅政策持續波動、關稅稅率變化，包括美國等各國對特定行業實施的徵費，可能導致供應鏈進一步中斷及拖累環球貿易增長；全球主要市場的金融機構面對更嚴格的監管，因而採取措施改變金融機構的規模、業務範疇及其相互聯繫；修訂資本及流動資金基準，促使銀行減債，並使當前業務模式及組合的可得回報下降；適用於滙豐的稅法及稅率的變化，包括為改變業務組合及承受風險水平而推行徵費或稅項；金融機構向消費市場提供服務之慣例、訂價或責任；資產遭沒收、收歸國有、充公，以及有關外資擁有權的法例變更；英國與歐盟的關係，特別是在英國與歐盟對金融服務的監管法例可能出現分歧方面；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和報告要求相關的政府方針及監管處理變化，以及目前所有行業及市場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監管方針缺乏單一標準；英國宏觀經濟及財政政策變化，可能導致英鎊的價值出現波動；政府政策出現整體變化（包括但不限於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市場大選後政府更替所導致的行動），可能會嚴重影響投資者的決定；通過監管檢討、行動或訴訟（包括要求遵守額外規定）引致的費用、影響及結果；及滙豐經營業務所在市場競爭環境的影響（包括非銀行金融服務公司造成更激烈的競爭）；及
- 滙豐的特定因素，包括能否充分識別集團面對的風險，例如貸款損失或拖欠事件，並有效管理該等風險（透過賬項管理、對沖及其他方法）；我們達到財務、投資、資本和環境、社會及管治抱負、目標及承諾（包括我們在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及能源政策中訂明的立場，以及我們減少選定高排放行業業務組合中資產負債表內融資項目排放及（如適用）利便融資項目排放的目標）的能力，若能力不足可能導致我們未能達到優先策略的預期成果，並可能招致聲譽風險；監管規定演變及人工智能等新科技發展，影響我們管理風險（包括模型風險）的方式；模型的限制或失效，包括但不限於高通脹壓力及利率對財務模型的表現及使用造成影響，從而可能使我們需要持有額外資本、產生虧損及／或採用補償控制措施（例

如判斷性模型後調整)，以處理模型的限制；財務報表所依據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改變；我們符合監管機構壓力測試規定的能力轉變；集團或旗下任何附屬公司獲給予的信貸評級下降，從而可能增加我們的資金成本或導致我們能夠獲得的資金減少，並影響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及淨利息收益率；我們的數據管理、數據私隱、資訊及科技基礎設施的可靠程度及安全性出現轉變，包括來自網絡攻擊的威脅，從而可能影響我們服務客戶的能力，並可能導致財務損失、業務受干擾及／或影響客戶服務及損失數據；數據準確並有效使用，包括可能未經獨立核證的內部管理資料；保險客戶的行為及保險賠償率的改變；我們對於以貸款款項及附屬公司股息履行責任的依賴；匯報架構及會計準則的改變，已經並可能持續對我們編製財務報表的方式造成重大影響；能否成功執行策略收購及出售計劃；能否成功妥為將所收購業務融入滙豐業務；能否成功執行及實施已公布的集團策略重組；我們在業務中管理固有的第三方、詐騙、金融犯罪及聲譽風險的能力轉變；僱員行為不當，從而可能導致監管機構制裁及／或聲譽或財務上的損害；所需技能、工作方式的改變及人才短缺，從而可能影響我們招聘及挽留高級管理層及共

融和熟練員工的能力；以及我們開發可持續發展融資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產品的能力，以符合監管機構不斷演變期望，以及衡量融資活動對環境及社會影響的能力轉變（包括數據限制及方法變動所導致的能力轉變），從而可能影響我們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抱負、目標及承諾的能力，包括淨零抱負、減少選定高排放行業業務組合中資產負債表內融資項目排放及（如適用）利便融資項目排放的目標，以及在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及能源政策中訂明的立場，並令漂綠風險增加。有效的風險管理取決於（其中包括）滙豐能否透過壓力測試及其他方式，設法防範所用統計模型無法偵測的事件；滙豐能否順利應對營運、法律及監管和訴訟方面的挑戰；以及我們在《2026年第一季盈利公布》第34頁「風險－管理風險」所識別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有關可導致實際結果與本《於2026年3月31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內任何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隱含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的重要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因素），詳情請參閱已於2026年2月26日送呈美國證交會存檔的20-F表格所載滙豐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及賬目》。

聯絡

如對滙豐的策略或業務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Alastair Ryan
Global Head of Investor Relations
HSBC Holdings plc
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電話：+44 (0) 7468 703 010

電郵：investorrelations@hsbc.com

Greg Case
Head of Fixed Income Investor Relations
HSBC Holdings plc
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電話：+44 (0) 20 7992 3825

電郵：investorrelations@hsbc.com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亞太區投資者關係主管
田亞非

電話：+852 2899 8909

電郵：investorrelations@hsbc.com.hk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電話：44 020 7991 8888
www.hsbc.com
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有限公司
註冊編號 617987